

离石区固废生态治理（试点）项目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其它招 标澄清答疑

（项目编号：SQ141102202607070484）

一、内容

我单位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在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山西省吕梁市）》上发布了离石区固废生态治理（试点）项目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其它招标公告，现对潜在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进行澄清：

需澄清内容为：

一、P5 页“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 4.2 获取方法：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山西省吕梁市）（<http://ggzyjyzx.lvliang.gov.cn/>）免费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（投标人需先在交易平台注册并办理企业、项目经理 CA 数字证书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）。”请问投标文件中没有项目经理签字签章处，项目经理是否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？

二、P27 页，“边坡位移常态化监测”中监测费用清单中未体现，是否措施方案由乙方提出，费用归为二类费用甲方负责。

三、P56 页，（一）基本情况表中，需要填写设计企业资质证书，本项目不涉及设计部分，是否可以打“/”？

四、P64 页，（九）主要人员简历表（设计），设计招标人已完成，此处是否应为主要人员简历表（运营）。

五、关于投标文件签章，是否除联合体协议书需要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章外，其他资料均为牵头人签章即可？

六、近年财务状况表，备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.5.2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。投标文件中未提供表格，也未明确提供近一年还是近三年的财务审计报告，请明确具体要求。

现澄清为：

一、若委托代理人为项目经理，项目经理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。

二、费用甲方负责。

三、本次招标项目不涉及设计，可以打“/”

四、（九）主要人员简历表（运营）

五、若采用联合体投标，联合体牵头人需逐页签章，其余资料涉及联合体成员的资料需加盖联合体成员印章。

六、近年财务状况表，本项不作为资质项，投标人自行提供近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者近三年的财务审计报告。

二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吕梁市离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联系电话：0358-8226197

三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吕梁市离石区城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田家会街道后马家村经适房 27 号楼二层

联系人：秦云鹏

电话：13191210600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中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千峰南路海盛科技大厦 12A 层北区

联系人：王建军、张凯、段宣忠

电话：16635841558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段宣忠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